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 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
育局）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鄧大寧

電話：22289111 + 54310

電子信箱：a26866385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神岡區岸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400644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4006448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中市所屬國民小學114學年度學生學年假期暨行事
簡曆1份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6月30日臺教授國字第1145502800號函、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之114年辦公日曆表修正版、115
年辦公日曆表及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辦理。

二、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相關日程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114學年度第1學期：114年9月1日（星期一）開學。

(二)114學年度第2學期：115年2月11日（星期三）開學。

1、為配合農曆春節假期，調整115年2月11日、12日及13
日（開學第1週）為放假日，並於115年1月21日、22日
及23日補行上課。

2、114學年度第2學期實際開始上課日為115年2月23日
(開學第3週)，學期之週次不受影響。

三、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，相關配套措施請各學校妥為因應：

(一)教科書供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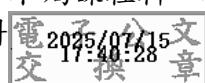


- 子公換章
- (二)學校行事曆調整。
 - (三)課程計畫編排。
 - (四)學生安置及學習適應。
 - (五)學校午餐標案及其他餐點採購。
 - (六)教師甄聘、人事鐘點費等。

四、教育部將協調教科書商於上課日前完成教科用書供應，請各學校、家長等及早做好相關準備，以協助學生有效學習，力求課程之延續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麗詮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詮國民中小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體育保健科、本局課程科、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終身教育科、本局人事室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裝

93

訂

線